

深圳证券交易所文件

深证上审〔2023〕136号

关于终止对上海色如丹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审核的决定

上海色如丹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本所）于2022年6月28日依法受理了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应用文件，并依法依规进行了审核。

2023年3月1日，你公司向本所提交了《上海色如丹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撤回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文件的申请》，保荐人向本所提交了《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撤销保荐上海色如丹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应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发行

上市审核规则》第六十二条的有关规定，本所决定终止对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审核。

深圳证券交易所
2023年3月2日

抄送：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

2023年3月2日印发
